

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尊享優惠 – 機場轎車接送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您可以享用由服務供應商提供之單程機場轎車接送服務兩次。客戶需向服務供應商支付港幣 500 元優惠價享用每次的日本機場轎車服務，而這收費滙豐銀行不會代收。

名額及供應狀況

3. 此優惠名額有限，先到先得，售完即止。客戶並需預約才能享受優惠。

如何獲享優惠

4. 於推廣期內，您可獲享優惠
 - a. 以客戶全名、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號碼或其他有效的兌換優惠碼，符合資格的滙豐信用卡或扣賬卡號碼預訂豪華轎車服務；及
 - b. 通過填寫電子預訂表格，提供聯繫電話號碼和行程詳情：
(https://eform.dchml.com.hk/onlinelimousineform/hsbcvip_cn) ；及
 - c. 是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的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優越資格之個人理財客戶；及
 - d. 持有符合資格的滙豐信用卡或扣賬卡，並確保信用卡或扣賬卡帳戶有效；及
5. 您不可：
 - a. 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及
 - b. 將優惠與任何其他禮券、折扣、推廣優惠、員工優惠或會員優惠同時使用。

使用條款及收費

6. 轎車服務之費用及附加費 (如適用) 均由服務供應商收取，並結算該款項於合資格信用卡或借記卡內。
7. 轎車服務之預約須於最少 3 個工作天前進行及只接受最多 90 日前之預約，優惠需於 2025 年 07 月 31 日或之前使用。轎車服務並不適用於特定日期 (如當地節日或大型活動期間)，詳情請向服務供應商查詢。

8. 如欲取消已預約之香港境內服務，您須於轎車服務前最少 24 小時前取消。如於 24 小時內取消轎車服務、8 小時內更改轎車服務或未能依約出現，服務供應商亦將收取全價轎車服務費。如欲取消已預約之香港境外轎車服務，您須於轎車服務前最少 48 小時前取消。如於 48 小時內取消或更改轎車服務，或持卡人未能依約出現，服務供應商亦將收取全價轎車服務費。
9. 於香港境內之轎車接送服務時間如為凌晨 00:00 至凌晨 05:59 期間，您須另支付每程港幣 100 元之晚間轎車服務附加費。於香港境外之轎車接送服務時間如為晚上 22:00 至早上 07:00 期間，您須另須支付晚間轎車服務附加費，費用因應轎車服務地點而定，為每程由港幣 60 元至 575 元不等。服務供應商將於您預約轎車服務時提供有關附加費的資料。
10. 如未能提供有效的環球私人銀行客戶號碼或兌換碼，恕不接受預約。若未能提供有效的滙豐環球私人銀行客戶號碼或其他有效的兌換優惠碼，客戶須繳付全價轎車服務費用每程為港幣 650 元（香港及中國）、港幣 750 元（亞洲及歐洲），最高港幣 2300 元（日本）。推廣期間任何超出約定免費乘車次數均以正常價格支付相關服務。
11. 對於持卡人指定的到達和出發接送時間，最長等待時間為 15 分鐘。在持卡人同意和豪華轎車服務提供商的運營情況下，每 16 至 30 分鐘需支付港幣 100 元的額外費用，每 31 至 60 分鐘需支付港幣 200 元。若服務在海外，每小時需加收港幣 1000 元（不足一小時亦以一小時計算）。
12. 如果持卡人選擇在預計到達時間時接機，最長等待時間應從航班降落時間開始計算，為 60 分鐘。在持卡人同意和豪華轎車服務提供商的運營情況下，每 61 至 90 分鐘需支付港幣 100 元的額外費用，每 91 至 120 分鐘需支付港幣 200 元。若服務在海外，每小時需加收港幣 1000 元（不足一小時亦以一小時計算）。
13. 行李必須安全地放置在封閉的行李箱/行李艙中才能提供服務。4 座轎車的行李容量為 2 個行李箱，6 座多用途車的行李容量為 3 個行李箱。每個行李箱的最大整體尺寸為 158 厘米/62 英寸（長+寬+高）。超過車輛最大行李容量的任何預訂將不被接受。
14. 在以下情況下，所有預定的服務將暫停：（1）香港天文台發布 8 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以及（2）從取消 8 號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的時間起 2 小時內。
15. 如因安全理由或遇惡劣天氣，有關情況包括但不限於颱風、暴雨、道路條件、任何乘客、司機和道路使用者的安全、過載/過大/不規則行李物品的存放。服務供應商有權取消服務，而不會承擔因乘客未能使用服務而導致各種延誤或損失。
16. 所有資料、描述及價格均由服務供應商提供並只供參考。對於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服務供應商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17. 所有優惠須受本條款及細則及服務供應商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我們及服務供應商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18.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
19.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保留最終決定權。
20.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21. 「合資格信用卡或借記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滙豐信用卡或借記卡。
22. 「服務供應商」指於香港的大昌行（汽車租賃服務）有限公司。
23. 「轎車服務」指往返指定機場與當地市區之單程轎車接送服務。所有轎車接送服務（新加坡除外）之旅程須限於 50 公里的範圍內完成，北京 / 上海 / 廣州之服務亦同時須於 2 小時內完成。市區接送地點須於當地境內及必須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經道路到達，不包括任何可引致服務不能完成或在不安全情況下才可完成的地區。若旅程超出指定範圍或於北京 / 上海 / 廣州之服務逾時，您須支付額外費用，費用因應各服務地點而定並於預訂時另行報價。轎車服務已包括司機接送、行李運費、燃油費、隧道費及過橋費。轎車服務之供應須視乎實際情況而定，並按先到先得形式提供。每程均以一個接送地點為限，往返指定機場與市區，不設中途停站。轎車接送路線由服務供應商全權決定。
24. 「指定機場」指香港國際機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上海浦東國際機場、上海虹橋國際機場、廣州白雲國際機場、昆明長水國際機場、成都雙流國際機場、重慶江北國際機場、天津濱海國際機場、深圳寶安國際機場、台灣桃園國際機場、台灣高雄國際機場、新加坡樟宜機場、曼谷素萬那普國際機場、阿布扎比國際機場、杜拜國際機場、仁川國際機場、金浦國際機場、關西國際機場、成田國際機場、羽田機場、中部國際機場、新千歲機場、福岡機場、匈牙利布達佩斯李斯特費倫茨國際機場、英國曼徹斯特機場、德國法蘭克福機場、意大利羅馬法林明高機場、葡萄牙里斯本溫貝托德爾加多機場及捷克布拉格瓦茨拉夫哈維爾國際機場。注意：上述列出的條款和內容可能會有更改，應在預訂時與服務提供者核實。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